**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

**需求询价公告**

**一、各供应商根据询价公告要求报价。**

**二、报价需按照后附要求格式报价，对技术要求响应情况进行逐条备注，如“无差异”或“有差异，差异是”。本次询价为确定预算需要，非正式采购，技术要求为初步要求，最终以正式发布招标公告的技术要求为准。**

**三、需求公告时间2024年8月15日至2024年8月21日17:30止**

**四、报价（需盖章PDF或图片电子版，按照后附报价格式要求）发送：sjk806@163.com，报价邮件名称和文件名称需写上《XXXX公司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XXXXXX报价表》。**

**五、重庆医科大学附属口腔医院,采购联系人：陈老师023-88860001,技术联系人:李老师023-88132866。**

 **尚医楼实验室安全系统采购项目**

|  |
| --- |
| 报价单位名称： |
|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 报价品牌： 型号： 产地：  |
| 报价产品**生产商**企业性质： （大型/中型/小型/微型） |
| 报价： 元（总价，附分项报价表），质保期 年，报价需含货物、人工、培训、运输、税费等全部费用。 |
| **项目服务技术及商务要求** | 响应情况 |
| 附后 |  |

**备注：供应商还需提供投标产品成交记录:合同扫描件/中标通知书扫描件/公示结果网络链接及截图均可,能从中看出投标产品型号配置等信息。**

**附件：**

## **第一篇 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 一、采购项目一览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设备名称）** | **数量/单位** | **备注** |
| **1** | **数字高清监控系统** | **40/套** | **统一平台管理** |
| **2** | **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 **18/套** |
| **3** | **温度监测预警系统** | **10/套** |
| **4** | **安装服务** | **1/项** | **上述3套系统的安装** |

## 二、采购项目技术/服务要求

因本项目涉及装修、温度检测区域多，要求复杂，建议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到现场踏勘后根据现场的实际情况出具设计图与装修、设备报价方案。

踏勘地点：渝中区医学院路1号重庆医科大学（袁家岗校区）尚医楼3楼

踏勘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李老师 023-88132866

**技术/服务要求**

**1、数字高清监控系统**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参数要求 |
| 数字高清监控系统 | **40套** | 1、摄像机最高分辨率至少2560×1440 @20 fps，焦距2.8mm或4mm；(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2、支持越界侦测，区域入侵侦测，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120 dB宽动态，适应不同环境，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不小于30 m，支持≥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1个内置麦克风，符合IP66防尘防水设计，可靠性高；(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3、可接驳符合ONVIF、RTSP标准的众多主流厂商网络摄像机；支持接入H.265、Smart265、H.264、Smart264视频编码码流，解码性能强劲；(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4、至少支持48路1080P解码；至少支持800万像素高清网络视频的预览、存储与回放；持HDMI与VGA同/异源输出，HDMI最大支持4K超高清显示输出，VGA支持1080P高清显示输出；(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5、配备支持监控视频至少90天录像存留；(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6、自带≥10个SATA接口，最大支持单个10T硬盘；支持IP设备集中管理，包括IP设备一键添加、参数配置、批量升级、导入/导出等；针对人、车及事件类型，支持快速回放与检索功能，大幅提升录像回放和检索效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7、预留网络接口，如有需要可升级手机端管理，支持APP实现手机远程预览/回放/配置（互联网条件使用方自备）；支持ISUP以及GB28181协议，轻松实现平台接入；(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8、配置4K液晶监视器尺寸不低于43寸。(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9、千兆无管理POE交换机,包转发率≥38.69Mpps,交换容量≥52Gbps, ≥48个千兆电口,MAC:8K,1U标准机架款,金属外壳,支持POE+,输出功率370W,挂耳默认自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10、容量至少为80TB，专为主流监控系统而设计，AllFrame技术针对主流监控应用中典型的写入密集型、低比特率、高流数工作负载进行了优化，支持高达180 TB/年的工作负载率。(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11、投标产品为海康、大华、宇视或同等类以上品牌12、项目要求：监控系统和门禁系统、温度监测系统、人员信息等其他子系统为统一软件平台集中管理。 |

**2、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参数要求 |
| 人脸识别门禁系统 | **18套** | 1.开门方式为人脸识别，并应还至少具有以下1种开门方式：指纹、刷卡、密码、二维码，并均可导出开门记录报表；(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 2、识别速度：小于1S,动态识别距离0.2-1.5米；(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3、联网方式：TCP/IP；(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4、可脱机存储打卡记录，每条记录包含卡号，时间，人员等信息；(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5、门禁使用人员入室和注册：在指定的web页面填写个人基本信息。学生注册系统时一定要绑定到导师名下，后续才能加入导师课题组，并关联使用门禁组权限。(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6、门禁使用人员入室申请和审批：登录web系统后提交"入室申请"，后台管理员通过审查后，正常入室，并等待管理员进行门禁权限组授权；(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7、人脸库容≥1000；脱机记录数≥10万条事件记录(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8、12V/5A，专用电源；(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9、投标产品为海康、大华、宇视或同等类以上品牌10、项目要求：门禁系统和监控系统、温度监测系统、人员信息等其他子系统为统一软件平台集中管理。 |

**3、温度监测预警系统**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参数要求 |
| 温度监测预警系统 | **10套** | 1.联网方式：4G物联网或TCP/IP；(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2、远程温度监测，可检测区域、仪器内部、外围等温度变化情况；(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3、可在电脑端和手机端实时查看温度数据，对近期温度监测数据自动生成可视化温度曲线图，便于统计存档和时段性预测，加强温度周期性预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4、当温度超出预设阀值时，可通过以下三种方式：微信公众号、短信推送，系统拨打电话方式发送超温报警、监测设备断电报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5、温度监测范围：-20°~80°，测温的最大允许误差应不超过±2℃；(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并加盖鲜章)6、项目要求：温度监测系统和监控系统、门禁系统、人员信息等其他子系统为统一软件平台集中管理 |

**4、安装服务**

|  |  |  |
| --- | --- | --- |
| 产品名称 | 数量 | 功能及参数要求 |
| 安装服务 | **1项** | 1、建设上述三套系统所需线材等必要设备及相关配件辅材，具体数量类别依现场情况和系统实现功能进行配备；2、需明确本项目的管理负责人、施工技术员配置信息、施工计划配置情况，且需为投标人公司员工，提供承诺函和证明材料（社保证明或缴费清单） |

# 第二篇 项目商务要求

## 一、交货期、交货地点及验收方式

1.1交货期

中标人应在采购合同签订后30个日历日内交货并完成安装调试。由于中标人原因每超过1个日历日赔偿采购人合同总额的千分之五延期费。

1.2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1.3验收方式

1.3.1.货物到达现场后，中标人应在使用单位人员在场情况下当面开箱，共同清点、检查外观，作出开箱记录，双方签字确认。

1.3.2.中标人应保证货物到达采购人所在地完好无损，如有缺漏、损坏，由投标人负责调换、补齐或赔偿。

1.3.3.中标人应提供完备的技术资料、装箱单和合格证等，并派遣专业技术人员进行现场安装调试。验收合格条件如下：

1.3.3.1设备技术参数与采购合同一致，性能指标达到规定的标准。

1.3.3.2货物技术资料、装箱单、合格证等资料齐全。

1.3.3.3在系统试运行期间所出现的问题得到解决，并运行正常。

1.3.3.4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交货并验收，并经采购人确认。

1.4.产品在安装调试并试运行符合要求后，才作为最终验收。

1.5.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未达到竞争性比选文件规定要求，且对采购人造成损失的，由投标人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所造成的损失。

1.6.采购人需要制造商对中标人交付的产品（包括质量、技术参数等）进行确认的，制造商应予以配合，并出具书面意见。

1.7.产品包装材料由投标方自行处置。

## 二、报价要求

2.1报价须为人民币报价，包含：产品价、运输费（含装卸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售后服务费、税费、培训费等货到采购人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

## 三、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3.1产品质量保证期**

3.1.1.投标人应明确承诺：其投标产品质量保证期达到三年（耗材及易损件除外）。

3.1.2.投标产品属于国家规定“三包”范围的，其产品质量保证期不得低于“三包”规定。

3.1.3.投标人的质量保证期承诺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按投标人实际承诺执行。

3.1.4.投标产品由制造商（指产品生产制造商，或其负责销售、售后服务机构，以下同）负责标准售后服务的，应当在响应文件中予以明确说明,并附制造商售后服务承诺。

3.1.5.投标人提供的商品必须是原装封装的全新出厂产品，完全符合国家有关技术标准、医疗卫生行业标准、产品质量标准。

**3.2.售后服务内容**

3.2.1.投标人和制造商在质量保证期内应当为采购人提供以下技术支持和服务：

3.2.1.1电话咨询

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当为采购人提供技术援助电话，解答采购人在使用中遇到的问题，及时为采购人提出解决问题的建议。

3.2.1.2现场响应

采购人遇到使用及技术问题，电话咨询不能解决的，售后服务人员应在24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理，确保产品正常工作（重大紧急情况3小时内应到位）。

3.2.1.3技术升级

在质保期内，如果中标人和制造商的产品技术升级，投标人应及时通知采购人，如采购人有相应要求，中标人和制造商应对采购人购买的产品进行升级服务。

3.2.2.质保期外服务要求

3.2.2.1质量保证期过后，投标人和制造商应同样提供免费电话咨询服务，并应承诺提供产品上门维护服务。

3.2.2.2质量保证期过后，采购人需要继续由原投标人和制造商提供售后服务的，该投标人和制造商应以优惠价格提供售后服务。

3.2.2.3质保期后终身免费上门维修，只收取配件费。

3.3.备品备件及易损件

中标人和制造商售后服务中，维修使用的备品备件及易损件应为原厂配件，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使用非原厂配件。

## 四、付款方式

1.验收合格后，开具合同全额发票后15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合同金额的95%；

2.乙方在质保期满且维保义务妥善履行完毕后，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经甲方确认付款金额后，乙方再次提交确认金额的书面付款申请，甲方自收到该申请书后15个工作日内，支付剩余款项。